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、邮件、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23年3月27日向各监事发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3人，实际出席3人（其中：委托出席0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）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颜莉丽女士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经审核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全体监事签署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载

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；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5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2年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4,749.52万元,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,724.20万元。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确认,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总额-13,101.87万元,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总额为-3,115.32万元,公司2022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;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持续发展、经营状况等,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: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(2021-2023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,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在该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信息

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内部控制制度，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严格执行，有效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，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有效达成。董事会出具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。

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6. 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实际价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。

《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7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健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投资于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等稳健型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较好的产品，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

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. 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《会计政策变更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6 日